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

# 验收调查表

SCT-HJ 验【2020】第 100 号

项目名称: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

建设单位(盖章):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调查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编制日期: 2020年12月

编制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 蒋国洲

项目负责人:

报告编写:

一 审:

二 审:

签 发:

## 现场监测负责人:

参 加 单 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参 加 人 员:马柳绪、杨叶超、康玲莉、张晓雯、陈园、

张佳宜、周红等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负责单位)

电话: 0519—89883298

传真: 0519-83984199

邮编: 213125

地址: 常州市新北区汉江路128号8号楼5楼

## 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b>地</b> 川	月ツロ	t 🖒 ±	ンナナナ	ロナ	4.4.4.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1	コガソ	1土1	1.压口
建设项目名称	1上が				中有限公			文 坝 目
建设单位				<b>香∑</b>	[环保热电			u )-
法人代表	<b>分</b>	₹其芳_			联系人			<b></b>
通信地址		溧阳市溧城镇腾飞路99号						
联系电话		18961498295 传真 / 邮编 213300						
建设地点			侧,肯	曾州	9号,江苏河与芜太河 河与芜太河	运河交		
项目性质	新建迁建		建 ☑		行业类别2 代码			
环境影响评价 报告表名称	江友	东富春	江环位	呆点	中有限公	司码头	建设	<b></b>
项目环境影响 评价单位		Ÿ	工苏龙	环	环境科技有	可限公	司	
项目设计单位	/							
环境影响评价 审批部门	常州市: 境保护	$\overline{V}$	:号		常溧环审 018】205号	时间	20	18年11月 22日
初步设计审批 部门	/	文	号		/	时间		/
环境保护设施 设计单位		,			/	•	•	
环境保护设施 施工单位					/			
环境保护设施 监测单位		肯	常州苏	测	环境检测有	可限公	司	
投资总概算 (万元)	1504	环境()	保护投 5元)	资	20		竟保 殳资	1.3%
实际总投资 (万元)	1504	实际环投资	-		20		总投 比例	1.3%
设计吞吐能力	16.	16.5万吨/年 建设项目开 工日期 2011年					11年	
实际吞吐能力	16.	5万吨	/年		投入试运管 日期	<b></b>	20	13年
调查日期			2020	年]	12月5日-12	月6日		

2014年4月,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成功收购江 |苏绿城物流有限公司码头一座,即为本项目码头,该码头于 2011年底开工建设,水工建筑物主体结构于2013年建成,共 建设2个500吨级装卸泊位,码头建成后一直未投入使用。由 |于码头建设之初未履行相关环保手续,为未批先建项目。

2018年9月4日,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取得了 |溧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企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 (溧发改综备[2018]49号),项目名称:码头建设项目,建设 |地点: 腾飞路 99 号,建设规模: 年吞吐量为 16.5 万吨,仓库 项目 8778 平方米。

建设 过程 目立 项~ 试运

行)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位于热电厂内东侧,常 简述 |州河与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米处,常州河左岸,建有2个 (项 500吨级装卸泊位,用于煤炭、木材、脱硫石膏、煤渣的装 卸,设计吞吐能力为16.5万吨,码头泊位靠泊长度为135米。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于2018年9月委托江苏龙 |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 司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8年11月22日 |获得了常州市环境保护局的审批意见(常溧环审[2018]205 号)。

根据现场踏勘核实,本项目码头位于热电厂内东侧,常州 河与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米处,常州河左岸,现已建有2 |个 500 吨级装卸泊位,用于煤炭、木材、脱硫石膏、煤渣的装 卸,现已达到年吞吐能力 16.5 万吨,码头泊位靠泊长度 135 |米,因此本次验收属于全部验收。

#### 续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2020年11月,受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委托,常项目 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了该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建设 查工作,并负责编制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为此项工程竣过程 工环境保护验收提供技术依据。根据国务院令第682号《建设简述 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国家环保总局第13号令《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常州苏测环境检目立 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11月对该建设项目环境保护工程完成情项~ 况进行了现场踏勘,查阅了相关资料,2020年12月5日、12试运 月6日两个工作日对本项目进行了验收监测,最终编制完成了行)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 1、《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253号,2017年6月修订);
- 2、《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2017年11月20日);
- 3、《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生态影响类》(国家环境保护总局,HJ/T394-2007);
- 验收4、《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生调查 态环境保护部 2018 第 9 号);
- 依据 5、《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港口》(环境保护部, HJ436-2008, 2008 年 8 月 1 日实施);
  - 6、《关于印发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及审查要点的通知》(环境保护部办公厅,2015年12月30日,环办[2015]113号);
  - 7、《太湖流域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令第604号,2011年9月7日);

#### 续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 8、《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八次会议于2014年4月24日修订通过,2015年1月1日实施);
- 9、《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污染防治法》(2008年6月1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2017年6月27日通过修订,2018年1月1日施行);10、《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2017年6月27日第十二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修正,自2018年1月1日施行);
- 11、《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法》(1997年3月1日起施行,2018年12月29日做出修改);
- 12、《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20年4 验收 月 29 日第十三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 调查 第二次修订);
- 依据 13、《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江苏省环境保护局,苏环管[97]122号);
  - 14、《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江苏省环境保护厅,苏环办[2015]256号,2015年10月26日);
  - 15、《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办公厅,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
  - 16、《江苏省大气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修正);
  - 17、《江苏省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 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 正);

#### 续表一 项目总体情况

- 18、《江苏省环境噪声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二次修正):
- 19、《江苏省长江水污染防治条例》(2018年3月28日江苏省 第十三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第三次修正);
- 20、《江苏省太湖水污染防治条例》(江苏省人民代表大会常 务委员会公告第71号,2018年5月1日起实施);
- 21、《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9月);
- 22、《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常州市环境保护局,常溧环审[2018]205号, 2018年11月22日);

验收23、《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调查护验收调查方案》(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2020年12依据月1日)。

#### 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保护目标、调查重点

结合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范围及工程建设的实际情况,参考《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生态影响类》(HJ/T394-2007)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港口》(HJ436-2008),确定本次验收调查范围与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评价范围一致。

查 范

韦

调

大气环境:项目周围2000m范围内的区域及敏感点。

声环境:噪声源周围200m范围内的区域及敏感点。

水环境:项目运营期废水处理及排放去向。

生态环境:以项目场地红线范围内为主要调查范围,主要包括场地平整、水土流失防治、场地绿化及排水工程等实施区域。

#### (1) 施工期

项目已建成投产,本次仅对施工期进行回顾评价。

## (2) 营运期

生态环境: 植被恢复情况及水土流失的影响;

调查因子

废气: 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 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输煤通道为密闭式, 依据环评, 不评价粉 尘产生及排放;

废水:场地冲洗废水、场地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噪声:物料转运噪声、车辆噪声及船舶鸣笛噪声等产生的噪声对项目周边声环境的影响情况:

固体废弃物:铁质杂质、污水处理站产生的泥饼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的处理情况。

## 续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保护目标、调查重点

经现场实地调查,本项目热电厂内东侧,常州河与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米处,常州河左岸,有关水、气、声环境保护目标及要求见表2-1。

表2-1 主要环境保护目标

	1	表2-	1 主要环境保	护目标	ı
环境	环境保护	<b>方位</b>	到最近厂界距	规模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要素	对象名称	74 12	离 (m)	(人)	A SOME A LIMITAR
	文靖园	西北	240	约20	
	宗村	东南	532	约892	
	夏庄	北	727	约1470	
	圩里	东南	832	约63	
	上宗	东南	838	约230	
	鲍渚	西南	857	约336	
	庙头	西南	1070	约175	
	海棠花园	西南	1090	约2000	
	西圩	北	1100	约560	
	溧阳市开发区 小学	西北	1125	约2800	
	东庄	西南	1130	约210	
	开发区昆仑村	西	1140	约2800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
空气环境	冯家	东北	1190	约630	标准》(GB3095-
小児	周格笪	南	1220	约245	2012) 中二级标准
	宁和苑	西南	1285	约600	
	泗家塘	东	1290	约56	
	蒋巷	北	1330	约536	
	陈家基	东北	1485	约175	
	中棠下	西南	1515	约980	
	增头	东北	1560	约112	
	小圩里	东北	1580	约88	
	杨尖圩	东	1600	约336	
	意达花园	西南	1620	约3200	
	赵村	东南	1685	约980	
	金禧园	西南	1730	约2200	
	下潘庄	南	1830	约210	
	•		•		

环境保护目标

## 续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保护目标、调查重点

环境 要素	环境保护 对象名称	方位	到最近厂界距 离(m)	规模 (人)	环境保护目标要求
	意达幼儿园	西南	1840	约600	
	上潘庄	南	1850	约330	
空气 - 环境 -	前棠下	西南	1920	约840	符合《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 二级标准
	徐格笪花园	西南	1950	约2300	
	戴公圩	东北	1980	约230	
	黄芦圩	东北	2010	约220	
	天界寺	东	2100	约165	
水环	常州河		马头位于常州 可左岸	-	符合《地表水环境质 标准》(GB3838-2002
境	芜太运河	南	524	-	表1中III类水质标准
声环		码头所	· 在地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中4a类标准
境	文靖园	西北	240	约20	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 1中2类标准
生态环境	丹金溧漕河 (溧阳市)洪 水调蓄区	西	2195	/	《省政府关于印发江 省国家级生态保护红 规划的通知》(苏政 [2018]74号)及《江苏 生态红线区域保护规 划》(苏政发[2013]1 号)

# 续表二 调查范围、调查因子、保护目标、调查重点 (1)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工程设计中提出的造成环境影响 的主要工程内容。 (2) 环境保护设计文件、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及批复文件中 调 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及其效果。 查 (3)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落实情况。 重 (4) 项目运营期对周围的生态环境影响。 点 (5) 工程实际建设内容与环评阶段变化情况。 (6) 项目施工期与运营期是否有收到环保方面的群众投 诉。

#### 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验收标准原则上采用环境影响评价阶段经环境保护部门确认的环境保护标准与环境保护设施工艺指标进行验收,对已修订新颁布的环境标准则采取新标准进行校核。本调查报告环境标准与原环评一致。

## (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根据环境功能区划, 芜太运河近期(2010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V类水质标准, 远期(2020年)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II类水质标准; 常州河执行《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III类标准限值。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1。

表3-1 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L

项目	pH(无量纲)	COD	氨氮	石油类	总磷
IV类	6-9	≤30	≤1.5	≤0.5	≤0.3
III类	6-9	≤20	≤1.0	≤0.05	≤0.2

## (2)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项目所在地环境功能区划为二类区,环境空气执行《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中的二级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2。

表3-2 大气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mg/m³

二油地	环境质量标准						
污染物 	标准来源	年平均	日平均	1小时平均			
$SO_2$		0.06	0.15	0.50			
NO <sub>2</sub>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	0.04	0.08	0.20			
PM <sub>10</sub>	2012)表1中二级标准	0.07	0.15	/			
PM <sub>2.5</sub>		0.035	0.075	/			
$NO_X$	《环境空气质量标准》	0.05	0.100	0.250			
TSP	(GB3095-2012)表2中二级标准	0.200	0.300	/			

## 续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 (3) 声环境质量标准

环境质量标准

本项目码头位于富春江热电厂厂区范围内,富春江环保热电厂所在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3类标准,常州河规划为6级航道,常州河两侧20m±5m范围内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1中4a类标准,具体标准限值见表3-3。

表3-3 声环境质量标准 单位: dB(A)

噪声功能区	昼间	夜间	执行区域
3类标准值	65	55	富春江热电厂所在地
4a类标准值	70	55	常州河两侧20m±5m范围内

#### (1)废水

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废水具体回用标准限值见表 3-4。

表 3-4 废水污染物回用标准

废水	污染物	回用标准	执行标准
生产废水	pH 值	6.0~9.0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
	化学需氧量	/	用水水质》(GB/T18920-
	悬浮物	/	2002)表1
	pH 值	6.5-9.5	
生活污水	化学需氧量	500	¬ ■ 《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
	悬浮物	400	标准》(GB/T 31962-2015)
	氨氮	45	中表1中B级标准
	总磷	8	
备注	pH 值无量纲		

污染物排放标

准

#### 续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 (2) 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 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 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煤 渣、石膏卸车装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 无组织排放。废气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3-5。

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 污染物 标准来源 项目 监控点 浓度 (mg/m³) 周界外浓度最 《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颗粒物 1.0 高点 (GB16297-1996)

表 3-5 废气污染物排放标准

#### (3)噪声

本项目营运期南厂界、西厂界、北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 的 3 类标准, 东厂界昼夜间噪声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的4类标准标准。本项目 敏感点昼夜间噪声执行《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表 1中2类标准。噪声具体排放标准限值见表 3-6。

表 3-6 噪声排放标准

		标准	限值	
污染物名称	功能区	昼间 dB (A)	夜间 dB (A)	执行标准
南、西、北厂界	3 类区	65	55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 排放标准》(GB12348-
东厂界	4 类区	70	55	2008)
- 敏感点 (文靖园)	2 类区	60	50	《声环境质量标准》 (GB3096-2008)

## 续表三 验收执行标准

污

## (4) 固废

染 物 排 放 标

准

一般固废执行《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9-2001), 同时执行环境保护部公告2013年第36 号《关于发布〈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 准〉(GB18599-2001)等3项国家污染物控制标准修改单的公 告》中修改单。

根据本项目环评及批复要求,具体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见 表 3-7。

表 3-7 污染物总量控制指标

污染源	污染物	环评总量(t/a)	备注
	废水量	238	
	化学需氧量	0.095	
废水	悬浮物	0.071	, 环评及批复
	氨氮	0.006	外
	总磷	0.0007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总 量 控 制

项目名称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位于热电厂内东
项目地理	侧,常州河与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米处,常州河左
位置	岸。本项目地理位置图见附图 1,卫生防护距离图见附
	图 2。

## 主要工程内容及规模:

本项目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见表4-1。

表4-1 具体工程建设情况表

序号	项目	执行情况
1	环评	江苏龙环环境科技有限公司,2018年9月
2	环评批复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常溧环审[2018]205 号, 2018 年 11 月 22 日
3	本次验收项目 建设规模	500 吨级装卸泊位 2 个,年吞吐能力 16.5 万吨,码头泊位靠 泊长度为 135 米
4	现场踏勘后实 际建设情况	公用及辅助工程建设见表 4-2, 主要生产、辅助设备见表 4-3

表 4-2 公用及辅助工程

类	引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内容
主体工程	码头	2个500t码头泊位	码头长度135m,宽20m	与环评一致
 公用 工程	给水 系统	码头给水水源由后方富春 江热电厂厂区接管供给, 接点管径为 DN150,接管 点水压≥0.3MPa	码头自来水主要给靠岸船舶供水以及码头面喷洒用水,年供水量约为434t/a;码头不配套生活设施,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生活设施,新增生活用水量约为297t/a	码头自来水主 要给靠岸船舶 供水 400t/a; 新增生活用水 量约为 250t/a

*	 É别	续表 4-2 公用及辅 工程内容	工程规模	实际内容
公工程	排水统	四头场地初期 一码头场地不从及场地初期 一一一个, 一一一一一, 一一一一一一, 一一一一一一, 一一一一一一,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富春江热电厂新增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38t/a	本项目码头员工生活污水排放量为 200t/a, 其余与环评一致
	供电系统	码头供电条件主要依托富春江热 电厂主厂区,从厂区接引两路低 压为 380/220V 线路接入码头箱 式变,以供码头用电	年用电量为 1200000 度	与环评一致
废气处理		货物装卸过程中喷洒水雾抑尘;码洒水抑尘;采用密闭式输煤通道,		与环评一致
环保 工程	废水处理	码头不配套生活设施,码头员工依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处理;码头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产用水,不外排,一体化净化器排场洒水;船舶污水不得在码	二污水处理厂集中 2初期雨水经污水池 1的污水处理系统处 +化器处理后用于生 =出的废水用作煤堆	与环评一致
	噪声 防治	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 管理,禁止在港区:		与环评一致
	固废处置	泥饼运至煤场掺烧;生活垃圾由环 理。船舶垃圾禁止投入水域。固房 体废物排放不直接排向	<b></b>	与环评一致

		表 4-3 生产设	一面 见7	X.	
亨号 -	211. by by 4by	环评及批复 ————————————————————————————————————	<del></del>		实际建设情况
1	设备名称	型号及规格	単位	数量	
1	固定式起重机	HGQ5-16	台	2	2
2	输送系统	/(包括3台胶带 输送机)	套	1	1
3	料斗	4m×4m	个	2	2
4	叉车	/	台	2	2
5	平板车	/	台	2	2
	I	IGQ5-16 型起重	机技术规	 .格表	
序号	项	目			
1	型-	号		HGQ5-1	6
2	吊臂-	长度		16米	
3	起重	里		5t	
4	取物	<b>装置</b>	2.5m <sup>3</sup> 双绳抓斗		爪斗
5 工作		<b></b>	最大14.53米,最小4.8		小4.81米
6	起升				
7	装机	容量		104kW	
		输送系统设备	配置一览	表	
序号	设备内	7容		型号	数量
1	1#胶带输送机(	含电滚筒)	TD75	TD75B800*51400	
2	2#胶带输送机(	机(含电滚筒) TD75B800*55900		B800*55900	1台
3	3#胶带输送机(		TD75	B800*134000	1台
4	3#输煤带电			S-17A-800	1台
5	悬挂式电磁			D-8 宽带800	2台
6	煤斗		360	0*3600mm	2台
7	煤斗相			0*500mm	2台
8	皮带机钢结			双通道	3套
9	双向事故拉			T2-I电流; 10A	
10	胶带跑偏		HFKPT1-	12-30; 电流:	
11	PLC控制			S7-300	1套
12	动力及控			-	1套
13	13 配电柜			-	1套
14	1#胶带输送			施耐德	1套
15	2#胶带输送	机电气柜		施耐德	1套
16	3#胶带输送	机电气柜		施耐德	1套

#### 水平衡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无废水流量计,根据企业提供资料核算本项目废水。本项目年用水量为775吨,其中生活年用水量为250吨,场地冲洗年用水量为125吨,船舶补给用水年供水量为400吨。场地冲洗废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生活污水排放量约为用水量的80%,则生活污水年排放量约为200t。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见图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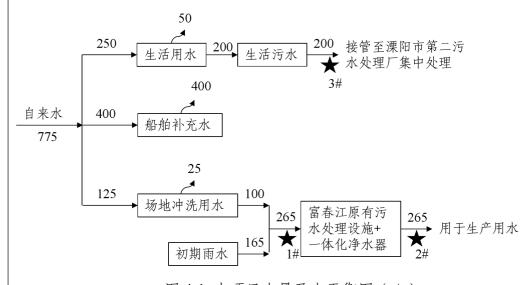


图 4-1 本项目水量及水平衡图 (t/a)

说明:★为废水监测点位。验收期间,废水走向与环评一致。

## 实际工程量及工程建设变化情况,说明工程变化原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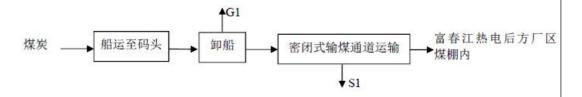
根据江苏省环境保护厅文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重大变动环评管理的通知》(苏环办[2015]256号)第三条:"建设项目存在变动但不属于重大变动的,纳入竣工环保验收管理"。该项目与苏环办[2015]256号对照一览表见表 4-4。

	表 4-4 项目变动与苏环办[2	2015]256 号对照一览表	
序号	重大变动内容	企业情况	是否为重 大变动
1	主要功能发生变化,主要开发任务发 生变化。	企业主要功能、主要开 发任务未发生变化	未变动
2	主要线路长度增加 30%及以上。	企业主要线路长度未变	未变动
3	设计运营能力增加 30%及以上。	设计运营能力与环评一 致	未变动
4	占地总面积(含陆域面积、水域面积 等)增加 30%及以上。	占地总面积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5	配套的仓储设施(储存危险化学品或 其他环境风险大的物品)总储存容量 增加 30%及以上。	储存能力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6	新增主要设备设施,导致新增污染因 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原有主要设 备设施规模增加 30%及以上,导致新 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排放量增加。	企业主要设备设施与环 评一致	未变动
7	项目重新选址。	项目地址与环评一致	未变动
8	在原址附近调整(包括总平面布置或 生产装置发生变化)导致不利环境影 响显著增加。	企业总平面布置与环评 一致	未变动
9	线路横向位移超出 200 米的长度累计 达到原线路长度的 30%及以上。	线路横向位移长度与原 线路长度一致	未变动
10	位置或管线调整使得评价范围内出现 新的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和要求更 高的环境功能区;位置或管线调整使 得评价范围内出现新的环境敏感点。	位置和管线未发生调整	未变动
11	施工、运营方案发生变化,直接涉及 自然保护区、风景名胜区、集中饮用 水水源保护区等环境敏感区,且导致 生态环境不利影响显著增加。	施工、运营方案未发生 变化	未变动
12	施工期或运营期污染防治措施的工艺、规模、处置去向、排放形动等放整,导致新增污染因子或污染物或强度增加; 施工期或医理度增加; 施工期主要生态保护措施调整,导可可以不增影响显著增加; 其他环境影响或环境影响或环境风险增大的环保措施变动。	施工期或运营期污染防 治措施的工艺、规模、 处置去向、排放形式未 发生变化	未变动
结论	· 论:本项目内容与环评基本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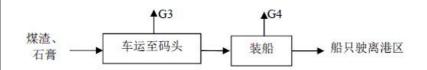
#### 主要工艺流程

本项目为码头项目,主要进口燃煤、木材,出口煤渣及脱硫石膏。

物料装卸工艺流程如下:







注: G--废气; S--固废。

图 4-2 码头货物装卸流程图

说明: 验收期间,该生产工艺与环评一致。

码头装卸流程简述:

## (1)煤进口工艺流程

煤炭卸船:船运至码头的煤炭经设在卸料区的固定回转式抓斗起重机卸船,起重机抓斗将船上的煤抓至密闭式输送机的进料口(料斗)内,经密闭的带式输送机输送至后方富春江主厂区煤堆棚内。抓斗起重机卸船过程产生粉尘(G1)。带式输送机密闭,输送

过程不考虑扬尘。

除铁: 带式输送机上安装有悬挂式电磁除铁器,通电后带有磁性,可将夹杂在煤中的铁质杂质吸出,吸满铁质杂质的除铁器经轨道移出,断电后磁性消失,铁质杂质脱落到料斗内,排出。除铁过程产生铁质杂质(S1)。

输送进厂:煤经密闭的带式输送机输送至富春江热电厂厂区内,由于带式输送机为密闭式输送设备,定期对设备进行维护检修,防止破损及故障,不考虑输送扬尘。输送至煤堆棚的燃煤卸料过程产生粉尘,但该部分粉尘已在原环评中分析核算过,本次不再重复分析。

#### (2)木材进口工艺流程

船运至码头的木材经设在卸料区的固定回转式起重机卸船,起 重机吊钩将船上的木材卸料至码头作业面,后经叉车或平板车输送 至富春江热电后方厂区。车辆行驶过程中产生车辆扬尘(G2)。

## (3)煤渣、石膏出口工艺流程

本项目出口的货物主要为煤渣、脱硫石膏等,散装,运输车辆在富春江热电厂厂区内煤渣仓库、石膏库房内装车,后将煤渣、石膏运输至码头作业面,车辆输送物料时必须加盖密闭或者覆盖帆布,防止扬尘,车辆在场内运输过程中产生车辆扬尘(G3),运至码头的车辆由固定回转式起重机装船,即由起重机抓斗将车厢内的货物抓至船舱内,装船过程产生粉尘(G4)。由于煤渣库、石膏库装车粉尘在原环评中已进行过分析,故本次环评不再重复计算。

#### 工程占地及平面布置

本项目在实际建设过程中与原环评一致,平面布置未发生改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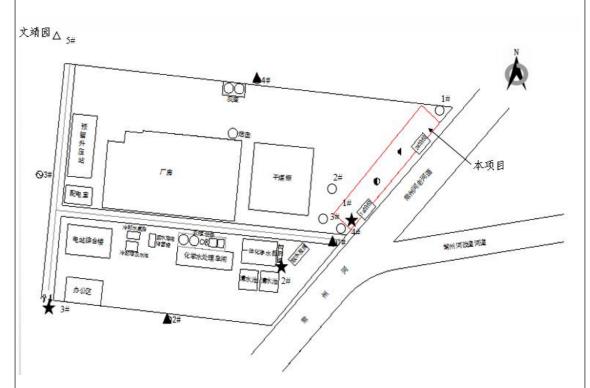


图4-3 厂区平面布置图

说明: 经现场勘察, 验收期间该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与环评一致。

## 工程环境保护投资明细

本项目实际总投资1504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占比为1.3%。本项目配备员工18人,码头年营运天数330天,视货物进港时间白天、夜间均可装卸。本项目环保投资主要用于施工期及营运期生态保护、废水、废气、噪声和固体废物的处理等。

# 项目有关的生态破坏和污染物排放、主要环境问题及环境保护措施 一、生态保护工程和设施

#### 1、施工期

依据环评进行回顾,施工期间按计划和施工的操作规程,严格控制,减少余下的物料。有余下的物料,则将其有序的存放好,妥善保管,减轻建筑垃圾对环境的影响。

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将弃渣、弃土运出河区存放,并采取保护措施。存放地点为与环保局、水利局等有关部门协商选址;运送过程有环保人员监督,不随意丢弃,最大限度地减少泥渣对河流水质及防洪的不利影响。

对施工后裸露的地表植树种草来尽快地恢复原有生态系统。

加强作业区环保的宣传力度,增强群众的环保意识,培养群众环境保护的主人翁责任感,对保护作业区及其自然环境具有重要意义。

## 2、营运期

本项目码头建设完成后,加强运营过程中的监管,不接受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完善的废水闭路循环方案,严格实施"三同时"制度,在生产场地四周修建截流管线,生产场地的雨水和其他事故废水通过截流管线进入污水处理设施并能得到及时的处理。

#### 二、污染防治和处置设施:

#### 1、废水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 2、废气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煤渣、石膏卸车装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

## 3、噪声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噪声为物料转运噪声、车辆噪声及船舶 鸣笛噪声等,本项目通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 加强对车辆、船舶管理,禁止在码头区鸣笛等综合措施降噪。

## 4、固废污染防治措施

本项目各泊位均设置一般生活垃圾桶,不单独设置生活垃圾堆场;本项目于码头附近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约5m²),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本项目固废排放情况见表 4-5。

表 4-5 固废产生及处置情况

	属	废物		治理措施	Ĺ	年产量	( t/a )
固废名称	性	代码	产生工序	环评/批复	实际处 置	环评/批 复	实际 产量
铁质杂质	_	/	除铁	外售综合利用		5	5
泥饼	般固	/	污水处理 设施	运煤场掺烧	与环评 一致	1.0	1
生活垃圾	废	/	员工生活	环卫清运		5.61	5.5

## 三、环保设施及"三同时"落实情况:

经资料调研及现场勘察,该项目环评及批复对污染防治措施要求及实际落实情况见表4-6。

表 4-6	主要环保措施"三	.同时"落实情况表
/\C <b>T</b> ⁻U	<u> </u>	

<b>赤</b> 叫	二分海		环评或批复要求		中に桂田
类别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效果	实际情况
	生活污水	pH 值、化学需氧 量、悬浮物、氨氮、 总磷	码头未配套生活设施,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 电厂生活设施,生活污水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 理厂集中处理	符合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 接管标准,达标排放	与环评一致
废水	初期雨水	pH 值、化学需氧 量、悬浮物	码头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 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	达到《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	
	场地冲洗废水	pH 值、化学需氧 量、悬浮物	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 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一体化净水器 排出的废水用作煤堆场洒水	(GB/T18920-2002)表1标 准	与环评一致
	煤炭卸船粉尘	粉尘	煤炭由密闭的输煤通道输送至后方煤棚内,输 煤通道前端设有料斗,料斗周边配套喷洒水雾 抑尘装置,确保抑尘效率达80%;加强生产管理	达到《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	
废气	车辆扬尘	粉尘	加强场地硬化, 加强场地洒水抑尘, 控制车速	标准》(GB16297-1996)表2 无组织厂界浓度限值	与环评一致
	煤渣、石膏装船 粉尘		装船过程喷洒水雾抑尘,确保抑尘效率达80%; 加强生产管理	7 / · · · · · · · · · · · · · · · · · ·	
噪声	码头作业区	噪声	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震等措施;加强船舶、 车辆管理	厂界达标	与环评一致

			续表 4-6 主要环保措施"三同	时"落实情况表	
 类别	环评或批复要求			中に棒刀	
尖刈	污染源	污染物名称	治理措施	预期效果	实际情况
	.4п	铁质杂质	外售综合利用		
固废	一般固废	泥饼	运煤场掺烧	无排放	与环评一致
	四及	生活垃圾	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		
绿化			加强厂区周边绿化,注重绿化带	· 時隔声、抑尘作用	与环评一致
事故应急措施			/		/
环境管理			/		/
清污分流、排污口 规范化设置(流量 计、在线监测仪 等)	雨水、污水经各自管网分开收集、排放 需要,及时了解排污情况;符合排		做到雨污分流、完全收集污水;满足常规监测需要,及时了解排污情况;符合排污口规范 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已批的污水接管口	与环评一致	
"以新带老"措施			/		/
总量平衡具体方案	新增的生	.活污水总量控制	削因子需向溧阳市环保局申请总量 衡	,在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已批的总量内平	与环评一致
区域解决问题			/		/
卫生防护距离设置	热电厂原 域,由于	原有卫生防护距离 本项目码头也在冒	为煤堆场及干煤棚各边界外扩 50 米 富春江厂区范围内,本项目建成后全,	包络范围。根据企业原有环评内容可知,富春江以及氨水储罐区各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区厂卫生防护距离为煤堆场及干煤棚各边界外扩 50 十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区域。该卫生防护距离范围护目标	与环评一致

#### 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环境影响评价的主要环境影响预测及结论

#### 1、环境影响调查

#### (1) 声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选用噪声较低、振动较小的设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减振、消声措施,并对噪声设备加强运行管理,避免因设施运转不正常造成的厂界噪声超标,对来港船舶进行管控,采取停港即停机和禁鸣措施,减少船舶发声时间,对作业区装载车进行管控,严禁超速行驶,减少汽车鸣笛,在道路两侧和港区周围种植防护林带进行隔声降噪。

在采取以上噪声防治措施的前提下,本项目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东厂界昼夜间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最近保护目标文靖园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影响较小。

## (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煤渣、石膏卸车装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本项目无组织排放的粉尘厂界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限值,本项目废气对周边环境及保护目标影响较小。

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码头陆域作业区各边界外扩50米形成的包络范围。经过现场勘查,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范围内无居民等敏感目标。

#### 续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3)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船舶污水不在码头区域排放,对常州河水质影响较小。

本项目一体化净水器出口中pH值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无评价标准,本次验收不作评价。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本项目对周边水环境影响较小。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铁质杂质外售综合利用;泥饼运煤场掺烧;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固废处置利用率100%,不直接排向外环境。

## 2、结论

本项目符合国家以及江苏省的产业政策,符合溧阳市港口总体规划,用地已取得相关证明,项目运营过程中,在切实落实本报告中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做到各污染物达标排放的前提下,且取得正式用地手续的前提下,本项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在环保角度上具有可行性。同时,货物经水路运输,可减缓公路运输的压力,减轻车辆污染,对改善大气环境具有一定的积极意义。

#### 续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 各级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的批复意见

表 5-1 环评批复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1、按照"清污分流、雨污分流、 一水多用"原则完善厂区排水管 网。员工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 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营运 期码头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 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进入富春 江热电厂有缘污水处理系统处 理, 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 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一 体化净水器处理后排出的废水符 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 水水质》(GB/T18920-2002)表 1 道路清扫水质标准后,全部回 用作煤场喷洒用水。

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 水, 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 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 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 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 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 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 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 生活污水接 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经监测,本项目一体化净水器出口中pH值符合 《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 (GB/T18920-2002)表1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无评价标准, 本次验收不作评价。本项目生活污水 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 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 (GB/T 31962-2015) 中表1中B级标准。

2、严格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 各项废气污染物收集及治理措 施,确保粉尘排放符合《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 限值。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 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 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 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 煤渣、石膏卸车装 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无组 织排放。

经监测, 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 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 (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3、对厂区合理布局、统一规划。 选用低噪声设备,并采取有效的 减振、隔音、消音等降噪措施, 确保南、西、北厂界噪声符合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 准》(GB12348-2008)表1中3 类标准限值,东厂界符合表1中 4类标准。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噪声为物料转运噪声、 车辆噪声及船舶鸣笛噪声等,本项目通过对噪声设 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车辆、船舶 管理,禁止在码头区鸣笛等综合措施降噪。

经监测,该企业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 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东厂界昼夜间噪 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 (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最近 保护目标文靖园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 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续表五 环境影响评价回顾

续表 5-1 环评批约	夏及落实情况对照表
该项目环评/批复意见	实际执行情况检查结果
4、严格按《一般工业固体废物贮存、处置场污染控制标准》(GB18599-2001)的要求规范建设及维护固废暂存场所,并按照相关规定,分类收集、处置固体废物,做到资源化、减量化、无害化。	本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泥饼运煤场掺烧;铁质杂质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本项目不接收船舶垃圾。 本项目各泊位均设置一般生活垃圾桶,不单独设置生活垃圾堆场;本项目于码头附近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约5m²),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
5、全过程贯彻循环经济理念和清洁生产原则,持续加强生产管理和环境管理,从源头减少污染物的产生。	已落实
6、加强环境安全管理,全面落实报告表中提出的风险防范措施,按《江苏省突发环境应急预案编制导则(试行)》(企事业单位版)的要求编制应急预案。	正在编制应急预案
7、本项目卫生防护距离为码头陆域作业 区各边界外扩 50 米形成的包络范围。你 单位须配合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做好周边 土地利用规划,该防护距离范围内目前无 居民、学校等环境敏感目标,今后亦不得 新建居民、学校等敏感目标。	根据现场核实,本项目以码头陆域作业 区为边界外扩50米范围的卫生防护距离范围 内无环境敏感点。
8、按照《江苏省排污口设置及规范化整治管理办法》(苏环控[1997]122 号)的要求设置各类排污口和标志。	本项目依托富春江热电厂污水接管口, 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进入富春江热电厂 有缘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 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单 独设置雨水排放口;本项目设置一个一般固 废堆场,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

## 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目阶段	项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初步设计中的环境保护措施	工程实际 采取的环 境保护措 施	措施的执行 效果及未采 取措施的原 因
ъn.	生态环境	/	/	/
设计期	污染 影响	/	/	/
244	社会 影响	/	/	/
施工期	生环	1)按计划和施工的操作规程,严格控制,尽管的物料。一旦有余的物料,将其环境上的物料。一旦有量减轻,好好,好事。 2)必须严格按照,尽量减轻,好好,好事,不是是有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一个	企照保好保出,也是我求应施,我还做环	施态动小化保植境立设行查环违工环动,最持被,项、、过境法记期境度植大原绿项项、验程投或录对的很被程有化目、试收中诉处录生扰很绿度的环从建运调无、罚
	污染响	1)施工过程中尽量减少土块、石块掉落,并禁止施工污水直接落入;水力冲挖过程中产生的淤泥污水经沉淀池沉淀后回用于冲刷河床。 2)施工期间,做好土石工程的平衡,安排好施工计划,减少弃土和泥土的裸露时间,以避免受到暴雨的直接冲刷;做好各项排水、截水、防止水土流失工作,做好必要的防护坡,防止流入低洼的沙池、大工作,做好必要的防护坡,防止流入地,地大河涌;施工现场需建筑和施工过程中产生的泥浆水,废水和污水经沉淀和除渣排入水沟;运土、过程中不散落;施工期间对不设厂房设施的空地种树植草以绿化,输水管道铺设等施工完毕后应及时恢复原来绿化带,增加工程地面绿化覆盖,美化环境。	企照保好保措施 保措施	项格报出施项降 项试收中诉处目执告的,污至耳、运调无、罚通行表各已染最月建行查环违罚过环中项将影低从设、过境法记严评提措各响,立、验程投或录严评提措各响,立、验程投或

## 续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初步设计中的环 境保护措施	工程实际采取的 环境保护措施	措施的执行效 果及未采取措 施的原因
施工	污染响	3)应加强施工现场管理,文明施工;在施工工地内设置车辆清洗设备等以及配套的排水、泥浆沉淀设施,运输车辆应当在除泥、冲洗干净后方可驶出施工工地。同时,施工场地应及时清扫,每天洒水,车辆在施工场地行驶应限速。 4)施工期连续浇筑外夜间不得施工,若因施工工程工艺需要连续浇铸,应向当地环保行政主管部门申请夜间施工,经允许后方可施工。	企业已按照相关 环保要求做好相 应环保措施	项执表项各降目设验中诉目行中措项至从、收无、罚通环提施污最立试调无违记过评出,染低项运查境法决严报的已影,、行过投或严报的已影,、行过投或水格告各将响项建、程投处格告各将响项建、程
期	社会影响	施工期间,与本项目河道相交的主要 现状道路应保持畅通,必要时进行交 通管制,减少社会车辆及人流直接穿 越施工区域,减小施工安全隐患。	企业已按照相关 环保要求做好相 应环保措施	项做施的至从设验中诉目好,社最立试调无违记施相已会低立试调环违记工应将影,项运查境式识的产响项 建行过投或明措生降目建、程投处间措生降目
	生态环境	随着工程建成运行,加强绿化工程和 水土流失防治	与环评一致	本项目在运营 期未产生对生 态环境造成损 害的行为
营运期	社会影响		/	/

## 续表六 环境保护措施执行情况

阶段	项目	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和初步设计中的环 境保护措施	工程实际采取的 环境保护措施	措施的执行效 果及未采取措 施的原因
营运期	污影	1)船况水域水用理体外电进 2)车输价粉渣后放 3)料噪取车笛 4)废掺垃目不放合,从外水水水水,是一个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大	<ol> <li>与环评一致</li> <li>与环评一致</li> <li>与环评一致</li> </ol>	本不地气,可以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不是一个人,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也不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一个人,也是
	社会影响	/	/	/

## 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1 L	1 1176	影响调查
施	生态影响	工程施工过程中,土方施工、结构施工会造成一定程度的水土流失,并且对开挖施工区域原有植被和绿化带来一定的破坏; 此外,由于挖掘泥沙、填充石料等施工作业,改变了生物原有栖息环境,造成底栖生物损失量较大; 水下施工会引起施工水域内的水质混浊,水体透明度下降,对浮游植物的光合作用不利,影响其正常生长,降低其数量,导致水域内的初级生产力水平下降。施工单位对施工范围变化区域保留和栽种了大量的绿化植被,防止水土流失,最大程度降低施工对生态环境的影响。
工   期 	污染	施工期间产生雨水地表径流、施工废水及施工人员的生活废水;建设项目施工期施工场地的扬尘;建筑施工、装修过程产生的噪声;施工过程中废建筑材料、生活垃圾及装修产生的装修垃圾等会在不同程度给施工场地周围环境产生一定的影响。项目通过严格执行环评报告表中提出的各项措施,已将各项污染影响降至最低。
	社会影响	对附近居民等产生一定的影响。经调查,项目施工期间做好相应的措施,已将产生的社会影响降至最低。建设期间未收到附近居民投诉。
	生态影响	随着工程建成运行,加强绿化工程。
营运期	污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经监测,本项目一体化净水器出口中pH值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无评价标准,本次验收不作评价。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因此,不会明显影响地区水环境质量现状。经调查,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煤渣、石膏卸车装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经监测,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因此,不会明显影响地区大气环境质量现状。

## 续表七 环境影响调查

	<u> </u>	况影响则重 
	污影响	经调查,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噪声为物料转运噪声、车辆噪声及船舶鸣笛噪声等,本项目通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车辆、船舶管理,禁止在码头区鸣笛等综合措施降噪。经监测,该企业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最近保护目标文靖园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因此,不会明显影响地区声环境质量现状。经调查,本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泥饼运煤场掺烧;铁质杂质外收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本项目不接收船舶垃圾。
1 运期	社影响	本项目周边已种植绿化。

## 一、环境影响监测

本项目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12月 6日对项目边界噪声、废水、废气进行了验收监测。

根据该项目现场勘察情况,其污染物产生、防治措施、排放情况见表 8-1,验收监测内容见表 8-2,监测点位见图 8-1。

表 8-1 项目主要污染物产生、防治、排放情况一览表

污染类别	污染源	污染源 污染因子 防治措施		排放情况	实际建设	
	燃煤卸船粉尘	颗粒物	喷水雾抑尘		与环评一致	
废气	车辆扬尘	颗粒物	/	- - 无组织排放	与环评一致	
7	煤渣、石膏装 船粉尘	颗粒物	喷水雾抑尘		与环评一致	
	冲洗废水、初 期雨水	pH 值、化 学需氧量、 悬浮物	经污水池收集后用 泵打入富春水处理 厂原有的污水处理 系统处理,处理后 产生的清水经一体 化净水器处理	用作生产用水	与环评一致	
	生活污水	pH 值、化 学需氧量、 悬浮物、氨 氮、总磷	依托富春江热电厂 原有的生活设施	接管进溧阳市 第二污水处理 厂集中处理	与环评一致	
固		泥饼	运煤场掺烧		与环评一致	
体废	一般固废	铁质杂质	外售综合利用	零排放	与环评一致	
及 物		生活垃圾	环卫清运		与环评一致	
噪声	生产过程中生产声	∸设备产生噪	本设 声 消 加管 医	持续排放	与环评一致	

	表 8-2 项目主要污染物排放监测点位、项目和频次										
污染类 别	污染源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测频次							
废水	冲洗废 水、初期 雨水	污水处理设施进口、出口,2个点位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	4 次/天,							
及八	生活污水	污水接管口,1个点位	pH 值、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 总磷	监测2天							
无组织 废气	燃粉辆及石 料工企业 粉 粉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数	厂界上风向1个点位、下 风向3个点位	颗粒物	3 次/天, 监测 2 天							
噪声	生产设备	4 个噪声测点(东、北、南、西厂界 4 个点位), 厂界外 1 米处	厂界噪声噪声	昼间夜间 各监测 1 次,监测 2 天							

## 监测点位图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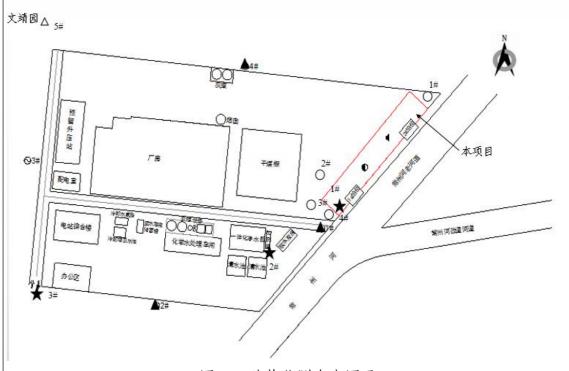


图 8-1 验收监测布点图示

说明: 经现场勘察, 验收期间该项目厂区平面布置图与环评一致。

図	示	说	明	•
[3]	711	ИII	77	•

<del></del>	- / 1 -	
图标	内容	说明
<b>A</b>	厂界噪声监测点	厂界噪声监测点位(1#为东厂界、2#为南厂界、3#为西厂界、4#为北厂界)
$\triangle$	敏感度噪声监测点	5#为文靖园噪声监测点位
0	无组织废气监测点	1#、2#、3#、4#点位为 12 月 5 日、12 月 6 日监测点位, 风向均东风向
*	污水监测点位	1#: 污水收集池监测点位; 2#: 一体化净水器出口监测点位; 3#: 生活污水接管口监测点位

# 气象情况:

监测日期	时间	天气	气压 (kPa)	温度 (℃)	湿度 (%)	风速 (m/s)	风向
2020 12 5	7:00-11:50	晴	102.9	7.9	65.4	1.1	北
2020.12.5	次日 2:00-2:42	晴	103.0	3.1	72.3	1.1	北
2020 12 (	7:00-11:35	晴	103.3	8.4	61.4	1.2	北
2020.12.6	次日 1:00-1:42	晴	103.4	3.6	73.1	1.3	北

## 验收监测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现场采样、实验室分析及验收报告编制人员均持有上岗证,且 废气、废水、噪声均做好监测的质量保证及质量控制。

## 1、监测分析方法

各项目监测分析方法见表 8-3。

表 8-3 监测分析方法

类别	项目名称	监测分析方法
废气	颗粒物	《环境空气 总悬浮颗粒物的测定 重量法》GB/T15432-
	15/12-16	1995 及修改单 XG1-2018
	aII 店	便携式 pH 计法(B)《水和废水监测分析方法》(第四
	pH 值	版)国家环境保护总局(2002 年)
废水	化学需氧量	《水质 化学需氧量的测定 重铬酸盐法》HJ828-2017
及小	悬浮物	《水质 悬浮物的测定 重量法》GB11901-1989
	氨氮	《水质 氨氮的测定 纳氏试剂分光光度法》HJ 535-2009
	总磷	《水质 总磷的测定 钼酸铵分光光度法》GB11893-1989
噪声	厂界噪声	《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 2、验收监测仪器

验收监测使用仪器情况见表 8-4。

序号 仪器名称 型号 编号 检定/校准情况 SCT-SB-105-1 空气/智能 TSP 综合采样 SCT-SB-105-2 已检定 1 2050 型 SCT-SB-105-3 SCT-SB-105-4 电子天平 SQP 已检定 2 SCT-SB-223 已检定 酸度计 pH100A 型 SCT-SB-277-5 3 4 SCT-SB-029 已检定 积分声级计 HS5618A 已检定 5 声校准器 AWA6221B SCT-SB-016-1 便携式风速气象仪 NK5500 SCT-SB-279-1 已校准 6 可见分光光度计 7 722S SCT-SB-132 已检定 手提式不锈钢压力蒸汽 已检定 8 YX280 型 SCT-SB-214-2 灭菌器 9 电子天平 FA2004N SCT-SB-011 已检定 电热古风恒温干燥箱 101-2BS SCT-SB-109 已检定 10 COD自动消解器 SCT-SB-135-2 已检定 11 6B-12S

表 8-4 验收监测仪器一览表

## 3、水质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水样的采集、运输、保存、实验室分析和数据计算的全过程均按《环境水质监测质量保证手册》(第四版)的要求进行。采样过程中应采集一定比例的平行样;实验室分析过程一般应使用标准物质、采用空白试验、平行样测定、加标回收率测定等,保证验收监测分析结果的准确可靠性,在监测期间,样品采集、运输、保存,监测数据严格执行三级审核制度。质控情况见表8-5。

	<del>抹</del> 占	平行样				标样	Ė .		加标回收样		
污染物	样品 数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个数	占比 (%)	合格率 (%)	
化学需氧量	24	4	16.7	100	1	4.17	100	/	/	/	
悬浮物	24	/	/	/	/	/	/	/	/	/	
氨氮	8	2	25.0	100	/	/	/	/	/	/	
总磷	8	2	25.0	100	/	/	/	/	/	/	

表8-5 质量控制一览表

- 4、气体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 (1) 已选择合适的方法尽量避免或减少被测排放物中共存污染物对目标化合物的干扰。方法检出限满足分析要求。
  - (2)被测排放物的浓度在仪器量程的有效范围内。
- 5、噪声监测分析过程中的质量保证和质量控制

声级计在测试前后用标准发生源进行校准,测量前后使用声校准器校准测量仪器示值偏差不大于0.5dB。

具体噪声校验表见表8-6。

表8-6 噪声校验一览表

		检定值	校准值	(dB)	偏	 校准
监测日期	校准设备型号/编号	他 (dB)	测量前	测量 后	差	情况
2020.12.5昼			93.9	93.9	0	
2020.12.5夜	声校准器 AWA6221B/	02.6	93.9	93.9	0	合格
2020.12.6昼	SCT-SB-016-1	93.6	93.9	93.9	0	合伦
2020.12.6夜			93.9	93.9	0	

## 验收调查结果:

### (1)废水

废水验收监测结果见表8-9~表8-10。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一体化净水器出口中pH值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无评价标准,本次验收不作评价。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

### (2) 废气

无组织废气排放监测结果见表 8-11。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 噪声

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根据厂界噪声源分布状况确定监测点,具体监测结果如表8-7。

续表八 环境质量及污染源监测

	表8-7 噪声监测结果表			单位: dB(A)							
11左河11九江	此湖上公	监测	剛值	标》	建值	超标值					
监测时间	监测点位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昼间	夜间				
	1#(东厂界)	55	46	70	55	0	0				
2020.12.5	2#(南厂界)	57	47	65	55	0	0				
2020.12.5	3#(西厂界)	53	48	65	55	0	0				
	4# (北厂界)	56	47	65	55	0	0				
	1#(东厂界)	55	47	70	55	0	0				
2020.12.6	2#(南厂界)	57	47	65	55	0	0				
2020.12.6	3#(西厂界)	54	48	65	55	0	0				
	4# (北厂界)	55	48	65	55	0	0				
2020.06.05	5#(丁家圩)	51	45	60	50	0	0				
2020.06.06	5#(丁家圩)	52	45	60	50	0	0				
备注	12月5日天气阴,风速	< 5m/s;	12月6	日天气阴	],风速	< 5m/s;					

由上表可见,本项目通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车辆、船舶管理,禁止在码头区鸣笛等综合措施降噪后,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该企业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东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最近保护目标文靖园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污染物总量核算:

本项目根据监测结果及生产时间核算各类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具体废物排放量见表 8-8。

表 8-8 主要污染物的排放总量

污染物		本项目排放总量 (t/a)	实际核算量 (t/a)	依据
	废水量	238	200	
	化学需氧量	0.095	7.60×10 <sup>-3</sup>	
废水	悬浮物	0.071	3.60×10 <sup>-3</sup>	环评及批复
	氨氮	0.006	5.28×10 <sup>-5</sup>	外厅及批友
	总磷	0.0007	1.98×10 <sup>-4</sup>	
固废	一般固废	零排放	零排放	
生论			排放量及化学需氧符合环评及批复要 复要求。	

表 8-9 废水监测结果

		监 测 结 果(mg/L)				执行标准	十松林南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1	2	3	4	均值或 范围	标准值 (mg/L)	去除效率   (%)	备注
	pH 值	7.51	7.49	7.48	7.49	7.48~7.51	/	/	
	化学需氧量	36	29	30	32	32	/	/	】 】1、pH 值
2020 12 5	悬浮物	20	14	18	16	17	/	/	量纲;
2020.12.5	pH 值	7.36	7.35	7.35	7.36	7.35~7.36	6.0-9.0	/	<b>2</b> 、根据; 浮物的测
	化学需氧量	21	29	27	26	26	/	18.75	方法《水 悬浮物的
	悬浮物	ND	ND	ND	ND	/	/	/	定 重量法》
	pH 值	7.53	7.51	7.52	7.52	7.51~7.53	/	/	GB11901 1989,悬
	化学需氧量	40	37	33	35	36	/	/	- 物检出限   4mg/L,
2020 12 (	悬浮物	21	26	24	19	22	/	/	
2020.12.6	pH 值	7.38	7.37	7.37	7.36	7.36~7.38	6.0-9.0	/	示,不核
	化学需氧量	18	14	17	23	18	/	50.0	效率。
	悬浮物	ND	ND	ND	ND	/	/		
	监测时间 2020.12.5	pH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pH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pH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pH值       化学需氧量       悬浮物       pH值       化学需氧量       化学需氧量	pH值     7.51       化学需氧量     36       悬浮物     20       pH值     7.36       化学需氧量     21       悬浮物     ND       pH值     7.53       化学需氧量     40       悬浮物     21       基浮物     21       PH值     7.38       化学需氧量     18	监测时间监测项目122020.12.5pH 值7.517.49化学需氧量3629悬浮物2014PH 值7.367.35化学需氧量2129悬浮物NDNDPH 值7.537.51化学需氧量4037悬浮物2126PH 值7.387.37化学需氧量1814	监测时间监测项目1232020.12.5pH值7.517.497.48化学需氧量362930悬浮物2020.12.5PH值7.367.357.35化学需氧量212927悬浮物NDNDNDPH值7.537.517.52化学需氧量403733悬浮物212624PH值7.387.37化学需氧量181417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1     2     3     4       2020.12.5     pH值     7.51     7.49     7.48     7.49       化学需氧量     36     29     30     32       悬浮物     20     14     18     16       pH值     7.36     7.35     7.35     7.36       化学需氧量     21     29     27     26       悬浮物     ND     ND     ND     ND       pH值     7.53     7.51     7.52     7.52       化学需氧量     40     37     33     35       悬浮物     21     26     24     19       2020.12.6     pH值     7.38     7.37     7.37     7.36       化学需氧量     18     14     17     23	监測时间     监測項目     1     2     3     4     均值或范围       2020.12.5	监测时间     监测项目     1     2     3     4     均值或范围     标准值 (mg/L)       2020.12.5     pH 值     7.51     7.49     7.48     7.49     7.48~7.51     /       化学需氧量     36     29     30     32     32     /       悬浮物     20     14     18     16     17     /       pH 值     7.36     7.35     7.35     7.36     7.35~7.36     6.0-9.0       化学需氧量     21     29     27     26     26     /       悬浮物     ND     ND     ND     ND     /       中間     7.53     7.51     7.52     7.52     7.51~7.53     /       化学需氧量     40     37     33     35     36     /       悬浮物     21     26     24     19     22     /       中值     7.38     7.37     7.37     7.36     7.36~7.38     6.0-9.0       化学需氧量     18     14     17     23     18     /	监测项目         1         2         3         4         均值或范围         标准值(mg/L)         去除效率(%)           2020.12.5         pH值         7.51         7.49         7.48         7.49         7.48~7.51         /         /           化学需氧量         36         29         30         32         32         /         /           是浮物         20         14         18         16         17         /         /           PH值         7.36         7.35         7.35         7.36         7.35~7.36         6.0-9.0         /           化学需氧量         21         29         27         26         26         /         18.75           悬浮物         ND         ND         ND         ND         /         /         /           W学需氧量         40         37         33         35         36         /         /           基浮物         21         26         24         19         22         /         /           股灣物         21         26         24         19         22         /         /           股份物         7.38         7.37         7.36         7.36~7.38         6.0-9.0         /

第 44 页 共 53 页

表 8-10 废水监测结果

监测点位		监测项目		监:	测 结 果(	执行标准	参照标准			
	监测时间		1	2	3	4	均值或 范围	标准值 (mg/L)	标准值 (mg/L)	备注
	2020.12.5	pH 值	7.41	7.38	7.40	7.40	7.38~7.41	6.5-9.5	/	1、pH 值无
		化学需氧量	40	39	38	36	38	500	/	
		悬浮物	10	15	12	18	14	400	/	
		氨氮	0.222	0.191	0.241	0.258	0.228	45	/	
生活污水		总磷	0.91	0.89	0.98	1.06	0.96	8	/	
接管口	2020.12.6	pH 值	7.39	7.40	7.40	7.41	7.39~7.41	6.5-9.5	/	量纲
		化学需氧量	38	35	36	38	37	500	/	
		悬浮物	20	25	19	21	21	400	/	-
		氨氮	0.318	0.288	0.332	0.278	0.301	45	/	
		总磷	1.09	1.01	0.95	1.04	1.02	8	/	
结论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生活污水接管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									

表 8-11 无组织废气监测结果

废气来源	监测	监测	the west to 15.		执行标准					
	项目	日期	监测点位	1	2	3	最大值	$(mg/m^3)$		
无组织 废气	颗粒物	2020.12.5	1#	0.100	0.117	0.133	0.133	/		
			2#	0.217	0.200	0.167	0.217			
			3#	0.167	0.150	0.200	0.200	1.0		
			4#	0.183	0.183	0.150	0.183			
		2020.12.6	1#	0.100	0.117	0.133	0.133	/		
			2#	0.200	0.217	0.167	0.217	1.0		
			3#	0.167	0.183	0.183	0.183			
			4#	0.150	0.200	0.150	0.200			
备注	1、1#为参照点,不作限值要求;									
田1	2、12月5日、12月6日风向均为北风向。									
结论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均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表九 环境管理状况及监测计划

## 环境管理机构设置(分施工期和运行期)

施工期:在当地环保部门的配合下,在工程施工期间设置了一名环保专职人员,对项目区内进行全天候的管理和维护,把责任落实到每个人、每个环节中,细化各个施工环节的生态保护、环境监管的责任、内容和细节。

运行期:运营期的环境管理由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管理人员负责,针对项目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及时的解决处理方案。

## 环境监测能力建设情况

本次是对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对该项目环境保护设施建设、管理和运行进行了全面考核、检查及现场检测,并出具了检测报告EP2011023。检查结果为验收期间各设施运行正常、工况稳定,已达到设计能力要求,符合验收调查要求。

## 环境影响报告表中提出的监测计划及其落实情况

本项目环评报告表中没有对本项目提出施工期和运行期的监测计划。

## 环境管理状况分析与建议

本项目施工过程严格按照环境影响报告表的环保要求进行管理,建设期未收到任何投诉。建议项目根据审批要求进一步做好环境保护工作。

### 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 一、调查结论

### 1、项目概况

本项目为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目,项目地址位于热电厂内东侧,常州河与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米处,常州河左岸,项目建成之后主要有500吨级装卸泊位2个,用于煤炭、木材、脱硫石膏、煤渣的装卸,现已达到年吞吐能力16.5万吨,码头泊位靠泊长度135米。鉴于项目已全部建设完成,具备了竣工环境保护部分验收条件,受溧阳市天益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的委托,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承担该项目环境保护验收调查工作,并编制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调查表。

## 3、环境影响调查

## (1) 声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在施工期间严禁在作息时间作业;施工设备选用低噪声机械设备并加强设备维修与保养,采用声屏障措施,夜间未进行建筑施工作业。

本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噪声为物料转运噪声、车辆噪声及船舶鸣笛噪声等,本项目通过对噪声设备采取隔声、消声、减振措施,加强对车辆、船舶管理,禁止在码头区鸣笛等综合措施降噪。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该企业南、西、北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3类标准,东厂界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表1中4类标准。本项目周边最近保护目标文靖园昼夜间噪声均符合《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中2类标准。

## (2) 大气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过程中,采用限速行驶及保持路面清洁,同时适当洒水是减少汽车扬尘的有效手段。且施工扬尘的另一种情况是露天堆放和裸露场地的风力扬尘,采取减少建材的露天堆放降低扬尘。

#### 续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燃煤卸船粉尘、车辆扬尘以及煤渣、石膏装船粉尘。输煤通道为密闭式,依据环评,不评价粉尘产生及排放。本项目煤炭卸料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煤渣、石膏卸车装船粉尘经喷水雾抑尘后无组织排放;车辆扬尘无组织排放。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周界外浓度最高值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无组织排放限值要求。

### (3) 水环境影响调查

本项目施工生产废水经污水收集池沉淀后回用作场地洒水,施工期员工生活污水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生活设施,接管至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集中处理。经调查,整个施工期间未发现有乱排污现象发生。

本项目码头不接收船舶生活污水及船舶含油污水,仅对陆域废水产生情况进行评价。码头营运过程中主要废水为场地冲洗废水、初期雨水以及陆域员工生活污水。本项目场地冲洗废水以及场地初期雨水经污水池收集后用泵打入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污水处理系统处理,处理后产生的清水经一体化净水器处理后用于生产用水,不外排。本项目码头员工依托富春江热电厂原有的生活设施,生活污水接管进溧阳市第二污水处理厂集中处理。

经监测,2020年12月5日、12月6日,本项目一体化净水器出口中pH值均符合《城市污水再生利用 城市杂用水水质》(GB/T18920-2002)表1标准,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无评价标准,本次验收不作评价。本项目生活污水总排口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排放浓度及pH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 31962-2015)中表1中B级标准。

## 续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 (4) 固体废物环境影响调查

施工期固体废物已分类收集处理。建筑垃圾由管理部门统一安排运往指定地点处理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交由环卫部门处理;河道清淤淤泥回用于陆域场地回填。

本项目营运期固废主要为一般固废: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泥饼运煤场 掺烧;铁质杂质外售综合利用;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收集处理,本项 目不接收船舶垃圾。

本项目各泊位均设置一般生活垃圾桶,不单独设置生活垃圾堆场;本项目于码头附近设置一个一般固废堆场(约5m²),暂未设置环保标识牌。

项目产生的固废可得到有效的处置,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5) 生态环境影响调查

项目施工过程中采取积极有效的水土保持措施,避开雨季施工,该项目施工期间没有造成明显的生态环境问题,使水土流失强度大大降低。项目施工过程中未收到附近群众投诉。

项目营运期有专人巡逻,清理乱扔垃圾。对于河道漂浮垃圾,有专人清理,减少本项目对环境的影响。

## 3、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项目在施工期、营运期间均已基本落实环境影响报告表及批复要求的 环境保护措施和设施,施工期及运营期间未发生环境污染事件。

## 二、建议

- 1、加强边坡的维护及管理,防治水土流失;
- 2、加强装卸管理,不得污染河道;
- 3、尽快编制完成环境风险应急预案;
- 4、尽快设置环保标识牌。

## 续表十 调查结论与建议

# 三、附件

- 1、项目地理位置图、卫生防护距离图;
- 2、验收报告表编制人员资质证书;
- 3、公司营业执照;
- 4、项目备案通知书;
- 5、项目审批意见;
- 6、污水处置协议;
- 7、检测报告【EP2011023】。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

填表单位(盖章):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填表人(签字): 项目经办人(签字):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码头建设项 目	项目代码	2018-320481-55-03-552642	建设地点	热电厂内东侧,常州河与 芜太运河交叉口下游820 米处,常州河左岸	
	行业类别(分 类管理名录)	港口及航运设施工程建筑 E4823	建设性质	●新建	术改造		
	设计生产能力	设计吞吐能力为16.5万吨,码头泊位靠泊长 度为135米	实际生产能力	吞吐能力为16.5万吨,码头 泊位靠泊长度为135米	<b>环评单位</b>		
	环评文件审批 机关	常州市环境保护局	审批文号	常溧环审[2018]205号	环评文件类型	报告表	
7#	开工日期	2011年	竣工日期	2013年	排污许可证申 领时间	2020年6月13日	
建设项目	环保设施设计 单位	/	环保设施施工 单位	/	本工程排污许 可证编号	913204813020277007001P	
E	验收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环保设施监测 单位	常州苏测环境检测有限公司	验收监测时工 况	正常	
	投资总概算 (万美元)	1504	环保投资总概 算(万元)	20	所占比例 (%)	1.3	
	实际总投资 (万美元)	1504	实际环保投 资(万元)	20	所占比例 (%)	1.3	
	废水治理(万 元)	废气治理 (万元)	噪声治理(万 元)	固体废物 治理(万 元)	绿化及生态 (万元)	其他(万元)	
	新增废水处理 设施能力	/	新增废气处理 设施能力	/	年平均工作时	2640h	

运营单位		江苏	江苏富春江环保热电有限公司				运营单位社会 统一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 代码)		)20277007		时间	2020年12月	
污物放标总控(业设目填染排达与量制工建项详)	污染物	原有排 放量 (1)	本期工程 实际排放 浓度(2)	本期工程 允许排放 浓度(3)	本期工程 产生量(4)	本期工程自身 削減量 (5)	→ 州 上住 → 上	本期工程核 定排放总量 (7)	本期工程 "以新带 老"削减 量(8)	全厂实际 排放总量 (9)	全厂现有 项目核定 排放总量 (10)	区域平衡替代削减量(11)	排放增減量 (12)
	废水	/	/	/	/	/	200	238	/	/	/	/	+200
	化学需 氧量	/	/	/	/	/	7.60×10 <sup>-3</sup>	0.095	/	/	/	/	+7.60×10 <sup>-3</sup>
	悬浮物	/	/	/	/	/	3.60×10 <sup>-3</sup>	0.071	/	/	/	/	+3.60×10 <sup>-3</sup>
	氨氮	/	/	/	/	/	5.28×10 <sup>-5</sup>	0.006	/	/	/	/	+5.28×10 <sup>-5</sup>
	总磷	/	/	/	/	/	1.98×10 <sup>-4</sup>	0.0007	/	/	/	/	+1.98×10 <sup>-4</sup>
	废气	/	/	/	/	/	/	/	/	/	/	/	/

**注**: 1、排放增减量: (+)表示增加, (-)表示减少。2、(12)=(6)-(8)-(11), (9)=(4)-(5)-(8)-(11)+(1)。3、计量单位: 废水排放量——万吨/年; 废气排放量——万标立方米/年; 工业固体废物排放量——万吨/年; 水污染物排放浓度——毫克/升